

# 2025年“雷锋城杯”抚顺冬泳 公开赛竞赛规程

## 一、主办单位

抚顺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

抚顺市体育事业发展中心

## 二、承办单位

抚顺市游泳协会

抚顺市冬泳协会

## 三、比赛时间和地点

2025年12月13日，在抚顺市顺城区浑河长春桥东游泳（冬泳）基地。

## 四、参赛单位

以各游泳（冬泳）协会、游泳俱乐部为单位参赛，本次比赛不接受个人报名。

## 五、比赛项目设置

（一）25米、50米蝶泳，分男、女组。

（二）25米、50米蛙泳，分男、女组。

（三）25米、50米自由泳，分男、女组。

（四）4×25米自由泳接力，160~200岁组和201~260岁组。

## 六、参赛办法

（一）年龄规定

1. 甲组：18~49岁（1976年1月1日至2007年12月

31 日之间出生)；

2. 乙组：50~59 岁（1966 年 1 月 1 日至 1975 年 12 月 31 日之间出生）；

3. 丙组：60~69 岁（1956 年 1 月 1 日至 1965 年 12 月 31 日之间出生），66 岁以上（含 66 岁）运动员不允许参加接力比赛。

（二）接力项目 2 个组（160~200 岁组、201~260 岁组，即 4 名队员年龄总和在 160~200 岁和 201~260 岁之间，参加接力比赛运动员年龄段应为 18~65 岁之间），每个参赛队每个组别限报 1 个队，每人限报一组接力比赛，每队至少报 1 名女运动员。

（三）各队报名人数不限，每人限报 2 项（接力项目除外）。

（四）参赛运动员身体健康要求。

冬泳比赛负荷强度较大，对参赛者身体状况要求较高，参赛者应身体健康、御寒能力强，且有长期游泳锻炼或训练基础。比赛期间，预计抚顺市室外气温在零下 5℃至零下 15℃，水温为 1℃至 3℃，参赛者应确保自身身体能够适应冬泳比赛，并根据实际能力审慎报名。所有参赛者必须在报到时提交县级以上医疗机构健康体检证明，否则不得参赛。

同时，有以下疾病或情况者不允许参加比赛：

1. 先天性心脏病和风湿性心脏病；
2. 高血压和脑血管疾病；
3. 心肌炎和其它心脏病；

4. 冠状动脉病和严重心律不齐;
5. 血糖过高或过低的糖尿病;
6. 不适合本项运动者。

(五) 在比赛中, 因个人身体及其它个人原因导致的人身损害和财产损失, 由参赛者个人承担责任。

(六) 现役运动员不得参赛。

(七) 为了给青少年树立良好榜样, 凡有纹身者请自行在赛前进行遮盖, 否则不得参赛。

## 七、竞赛办法

(一) 采用国家体育总局游泳运动管理中心、中国游泳协会下发的各有关竞赛规则和规定。

(二) 各项比赛报名人数不足 3 人(队)的, 将取消该项目比赛, 已报名运动员(队)可根据情况补报其他项目。

(三) 所有比赛项目只进行一次决赛, 按成绩排列名次, 成绩相同名次并列, 取消下一名次。

(四) 比赛顺序按照先女后男、年龄先大后小的原则, 结合报名人数进行编排。

(五) 运动员参赛时, 必须向检录裁判员出示参赛证, 无证者不得参赛。

(六) 比赛时, 各组按《秩序册》编排时间和赛会通知的检录时间进行检录, 第 2 次检录不到者视为放弃参赛资格。

(七) 参赛运动员严禁饮酒, 凡赛前酒精测试不合格者不得参赛。

(八) 凡冒名顶替或弄虚作假者, 取消本人所有比赛成

绩和该队所属相应组别的团体排列名次。

(九) 比赛中凡出现抢跳，取消比赛成绩。

(十) 凡出现蓄意干扰比赛，辱骂打架等不文明和违反赛会纪律等不良行为，将取消比赛成绩，并按照体育总局《赛风赛纪管理办法》严肃处理。

## 八、录取名次与奖励

本次比赛设个人奖、团体奖。

(一) 个人奖。单项、接力比赛男、女每个年龄组分别录取前 8 名，颁发奖金和证书。

(二) 团体奖。以代表队为单位录取前 16 名，颁发奖金和奖杯。

### (三) 奖金情况

1. 个人奖金：第一名 300 元、第二名 200 元、第三名 150 元、第四名 100 元、第五名 100 元、第六至第八名 50 元；

2. 接力奖金：第一名 600 元、第二名 400 元、第三名 300 元、第四名 200 元、第五名 200 元、第六至第八名 100 元；

3. 团体奖金：第一名 2000 元、第二名 1500 元、第三名 1000 元、第四至六名 800 元、第七至十名 600 元、第十一至十六名 400 元。

### (四) 计分方法

1. 各组单项前 8 名分别按 9、7、6、5、4、3、2、1 计分。

2. 接力项目前 8 名按 18、14、12、10、8、6、4、2 计分。

3. 团体奖计分办法：按各组单项得分、接力得分累计相加，得分高者名次列前。如得分相等，则以获得各单项、各年龄组第 1 名多者团体名次列前，再相等，则以获得各单项、各年龄组第 2 名多者团体名次列前，以此类推。

## 九、报名及报到

（一）本次比赛采用网上报名。报名时间自本通知下发之日起，截止日期为 2025 年 12 月 5 日 17:00。各参赛队指定专人统一进行报名，扫描下方二维码进行报名或电脑端登录 <https://pc.vswim.cn>，选择本次比赛进行报名。本次比赛限报参赛运动员 300 人。在报名过程中如有任何问题，请随时与技术人员联系。平台技术联系人：宋建良，联系电话：17705371873。



（二）2025 年 12 月 12 日 12:00 以后报到（报到地点另行通知），各参赛队递交相关材料，领取参赛证、竞赛秩序册（每队 1 份秩序册）。12 日 16:00 召开本次比赛技术说明会，请各代表队领队、教练员（至少 1 人）参加。

## 十、经费

（一）各参赛队需为每位运动员向赛事组委会缴纳参赛保证金 50 元（通过报名平台缴纳，赛后返还），未按规定

缴纳参赛保证金的，报名不予接受。

（二）组委会提供参赛人员（本市以外参赛人员）1晚住宿费用及比赛日当天午餐，其他费用均自理。

### **十一、裁判**

仲裁、裁判长、裁判员由组委会选派。

### **十二、比赛“熔断”机制**

本次比赛设立熔断机制，若遇极端天气条件等不可抗力因素或严重安全隐患，组委会将熔断比赛，运动员应按照相关要求终止比赛。因不可抗力导致的赛事熔断，组委会不承担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

### **十三、免责声明**

各参赛队必须签署“比赛免责声明”、各参赛运动员本人及近亲属必须签署“自愿参赛责任保证书”，承诺在比赛期间尊重和遵守比赛相关规则 and 规定，公平竞赛，声明在比赛期间出现的意外伤害、死亡及物品丢失等突发情况的，主办单位、承办单位和其他参赛人员免责。

### **十四、联系方式**

接待及赛事服务联系人：李龙 15941352663

**十五、本规程最终解释权归赛事组委会。**

**十六、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 比赛免责声明

参赛单位:

领队姓名:

作为 2025 年“雷锋城杯”抚顺冬泳公开赛领队，我在此承诺，本队将会尊重和遵守本次比赛规则 and 规定，在比赛中体现真正的体育精神。我队所有参赛人员在比赛期间出现意外伤害、死亡及物品丢失等突发状况，主办方、承办方和其他参赛人员免责。

领队签字:

2025 年 月 日

## 自愿参加比赛责任书

一、我完全了解自己的健康状况良好，没有任何身体不适或疾病（包括先天性心脏病、风湿性心脏病、高血压、脑血管疾病、心肌炎、其他心脏病、冠状动脉病、严重心律不齐、血糖过高或过低及其他不适合游泳运动的疾病）。因此我郑重声明，可以正常参加本次冬泳活动。

二、我充分了解本次活动期间的训练或比赛有潜在的危险，以及可能由此而导致的受伤或事故，我会竭尽所能，以对自己安全负责任的态度参赛。

三、我本人愿意遵守本次比赛活动的所有规则规定；如果本人在参赛过程中发现或注意到任何风险和潜在风险，本人将立刻终止参赛或告之赛会官员。

四、我本人以及我的继承人、代理人、个人代表或近亲属自愿放弃因本次比赛导致伤残、损失或死亡而向主办方、承办方及其他相关方追究责任的权利。

五、我同意接受主办方在比赛期间提供的现场急救性质的医务治疗，但在医院救治等发生的相关费用由本人负担。

本人已全面理解以上内容，且对上述所有内容予以确认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本人签署此责任书纯属自愿。

代表队：

参赛者姓名及身份证号码：

参赛者签字：

监护人签名：

2025 年 月 日